

ANGELA'S ASHES

安琪拉的灰烬

〔美〕弗兰克·迈考特 著 路文彬 译



南海出版公司

ANGELA'S ASHES

安琪拉的灰烬

〔美〕弗兰克·迈考特 著
路文彬 译

南海出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安琪拉的灰烬 / [美] 迈考特著；路文彬译。—4
版。—海口：南海出版公司，2016.5
ISBN 978-7-5442-8219-2

I. ①安… II. ①迈… ②路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美
国—现代 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035118号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：30-2016-041

ANGELA'S ASHES: A MEMOIR by FRANK MCCOURT
Copyright © 1996 by FRANK MCCOURT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Friedrich Agency
through BIG APPLE TUTTLE-MORI AGENCY, LABUAN, MALAYSIA.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
2006 THINKINGDOM MEDIA GROUP LIMITED
All rights reserved.

安琪拉的灰烬

[美] 弗兰克·迈考特 著
路文彬 译

出 版 南海出版公司 (0898)66568511
发 行 海口市海秀中路51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 570206
新经典发行有限公司
经 销 电话(010)68423599 邮箱 editor@readinglife.com
新华书店

责任编辑 翟明明 马秀琴
特邀编辑 沈 悅
装帧设计 朱 琳
内文制作 王春雪

印 刷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
开 本 890毫米×1270毫米 1/32
印 张 12.5
字 数 327千
版 次 2006年1月第1版 2010年7月第2版 2014年1月第3版 2016年5月第4版
印 次 2016年5月第16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42-8219-2
定 价 39.50元

版权所有，未经书面许可，不得转载、复制、翻印，违者必究。

历经苦难，依然不失生命的风度 ——《安琪拉的灰烬》序

曹文轩

我愿意将《安琪拉的灰烬》看成是一部关于成长的小说。

小说以第一人称的方式开始了叙述，描写了一个叫弗兰基的男孩的成长过程。他的成长似乎很不顺利，充满艰辛。从他出生之日开始，他就一直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。他的父亲是一个不可救药的醉鬼（据祖母说，他的父亲还是一个婴儿时，曾摔过倒栽葱，“此后他就跟原来不一样了”）。他的母亲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家庭妇女，她的任务就是不停地繁衍后代，然后千方百计地支撑这个风雨飘摇的家庭。还有就是一群肮脏的弟弟妹妹。这是一个浑浑噩噩的家庭。那时正值战争，社会环境也十分恶劣。

“当我回首童年，我总奇怪自己竟然活了下来。”这是一个悲惨的童年。也正是因为这个悲惨的童年，我们才有幸看到了这本非常优秀的书。在作者看来，一个幸福的童年，是无话可说的，能说的，有得说的正是那个悲惨的童年。

“比一般的悲惨童年更不幸的，是爱尔兰人的悲惨童年；比爱尔兰人的悲惨童年更不幸的，是爱尔兰天主教徒的童年。”作者说，人们

总爱吹嘘或抱怨他们早年所遭受的苦难，但那些苦难与弗兰基的苦难怎能相提并论呢？这是彻头彻尾的苦难，是大苦难。

战争、失业、饥饿、疾病、死亡、局促而阴暗的居住环境、没完没了的争吵……小说的画面几乎从头到尾都是灰色的。在一种沉重的压抑状态中，我们读完了这部小说。回头一望，苦海茫茫，令人不寒而栗。据我的阅读经验，这样的情景，似乎是巴尔扎克、狄更斯时代的小说家们笔下的情景，到了二十世纪的小说家这里，这样的情景似乎已经不存在了。虽然苦难还在，但这种物质性的苦难，已不多见了。《安琪拉的灰烬》又将我们拉进了十九世纪，但它显然是二十世纪欧洲生活的一部分。

那个体弱多病、多愁善感、心理复杂多变、以顽强的生命挣扎着一路向前的少年，犹如一叶扁舟，在浑茫的苦海上漂泊着。冥冥之中，似乎总有一种亮光在远方的天空向他闪耀。小说从这个孩子的父亲带着全家回到欧洲开始，到这个少年带着向往、梦想重返美国结束。这里的美国，似乎不是一个国度，而是一种象征，岸的象征，明天的象征，可以用青春做赌注的赌场的象征，具有各种可能性的天堂的象征。也许，他的命运将会重蹈父亲的旧辙，但他还是意气风发地出发了，就像电影《泰坦尼克号》中的那个风风火火的小子。

我们看到，那个历经磨难的生命，非但没有枯萎、失去光泽，反而更加熠熠生辉。磨难犹如磨刀石，将生命之刀打磨得闪闪发亮。现在展现在他面前的也许是荒原，也许是充满希望的田野，但无论是荒原还是田野，都会因这刀的锋利，而成为可收获的土地。

在宣扬享乐主义的当下，读这样一本苦涩的书，真好比是在昏昏欲睡的熏风中，突然感觉到从远方吹来了一股沁人肌肤的凄风，使人振奋，使人清醒。作品的悲剧性，使我们对自己的实际处境忽然有了一种必要的警觉。事实上，苦难并没有离我们远去，人类社会只要存在一天，苦难也就会存在一天。如果没有苦难的意识，我们必将在苦

难到达时失去应有的风度。

人的成长，人类的成长，都离不开苦难。

但我在读这部小说时，又觉得它是很诗化的。这一阅读效果，可能来自小说中不时出现的诗歌与民谣。这部小说其实一直在进行着两种叙事，一是散文化的叙事，一是诗化的叙事。前者叙述的是庸常的生活，而后者叙述的是一种充满浪漫情调的生活。在这种生活里，有着梦想，有着眺望，有着前方，有着境界，有着生机，有着美感与情调。正是由于它的存在，那些在苦难中的人，才避免了彻底的堕落，才从容不迫地走向前方。这种将散文叙述与诗歌叙述杂和在一起的叙述，使阅读变得有节奏，有变化。那些有趣的诗歌与民谣的出现，犹如漫漫长旅中的驿站，又像是漠漠荒野中的一道道忽然而至的风景，使阅读不时地获得一种小憩，获得一种轻松和欢快。我不知道这样的安排，是否是作者的一个清醒的安排？阅读时，我在想：如果没有这些诗歌与民谣，阅读这样一个叙述苦难的文本，会是一种怎样的阅读？如此安排，我以为还不仅仅只有文本上的意义，其实也是作者对苦难生活的深切理解。它直接来自作者的切身感受。

这是一本好书，在到处弥漫着庸俗享乐主义的中国当下语境中，它就更是一本好书了。

二〇〇五年五月二十六日于北京大学蓝旗营

（曹文轩，当代著名学者，著名作家。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，代表作有《草房子》、《红瓦》、《天瓢》等。）

1

我的父亲和母亲本该待在纽约，他们在那相遇，在那里成婚，我也在那里出生。然而，我四岁的时候，他们却返回了爱尔兰。那时，我的弟弟小马拉奇三岁，双胞胎奥里弗和尤金只有一岁，妹妹玛格丽特已经夭亡。

当我回首童年，我总奇怪自己竟然活了下来。当然，那是一个悲惨的童年，幸福的童年是不值得在这儿浪费口水的。比一般的悲惨童年更不幸的，是爱尔兰人的悲惨童年；比爱尔兰人的悲惨童年更不幸的，是爱尔兰天主教徒的童年。

人们总爱吹嘘或抱怨他们早年所遭受的苦难，但那根本没法和爱尔兰人的苦难相提并论：家庭贫困潦倒；父亲一无所长、醉话连篇；母亲虔诚而沮丧，坐在火炉旁哀叹个不停；神父自以为是；教师恃强凌弱；还有那些英国人和他们八百年来对我们所造的孽。

尤其糟糕的是——我们那儿总是湿漉漉的。

在遥远的大西洋上空，大片聚结的雨云缓缓流向香农河，然后永远停留在了利默里克^①。从割礼节^②到新年前夜，雨水一直浇灌着这座城

①位于爱尔兰西南部，香农河河口。

②天主教纪念日之一，在每年1月1日。

市。它造就了刺耳的干咳声，支气管炎的“呼噜”声，哮喘病“咻咻”的喘气声，还有肺病那“吭吭”的咳嗽声。它把人们的鼻子变成喷泉，把人们的肺变成细菌的温床。于是，它又引出了大量的治疗土方：为了治疗黏膜炎，得食用加了胡椒粉的牛奶煮过的洋葱；为了使呼吸道畅通，得把面粉和荨麻熬成糊糊，裹在布里，然后把这滚烫的东西拍在胸膛上，烫得人“嘶嘶”地倒抽凉气。

从十月到次年四月，利默里克的墙壁上一直闪烁着湿漉漉的光。衣服从来没干过，花呢衣服和羊毛外套成了许多生灵的乐园，有时还会钻出一些神秘的植物。在小酒馆里，水汽从潮湿的身体和衣服上蒸发出来，又随着烟卷和烟斗被吸进去，伴着溅洒出的黑啤酒和威士忌散发出霉味，还稍微混合着从户外厕所飘进来的尿臊味——许多人就是在那裡将他们一周的收入呕吐得一干二净的。

雨水把我们赶进了教堂——那是我们的避难所，我们力量的源泉，我们唯一干燥的地方。在做弥撒、祈祷和九日祷时，我们湿淋淋地挤作一大堆，在神父单调沉闷的布道声中恹恹欲睡，而水汽又混合着焚香、鲜花和蜡烛的味道，从我们的衣服上蒸发出来。

利默里克一向以虔诚闻名，但我们仅仅熟悉它的雨水。

我的父亲马拉奇·迈考特出生在安特里姆郡图姆镇的一个农场里。和他父亲年轻时一样，他生性粗野，爱找英国人或爱尔兰人的麻烦，有时还同时找这两伙人的麻烦。他曾为爱尔兰共和军作战，最终在一次亡命行动中成了被悬赏的逃兵。

我小时候常常盯着父亲看，他那日益稀疏的头发、东倒西歪的牙齿让我感到纳闷，为什么有人愿意出钱买这样一个脑袋呢？在我十三岁的时候，祖母告诉我一个秘密：还是婴儿的时候，你那可怜的父亲摔过倒栽葱。那是个意外，此后他就跟原来不一样了。你一定要牢记，摔过倒栽葱的人可能会有点不大正常。

因为他那个被摔过的脑袋有了价码，他只好从戈尔韦港乘货船偷偷逃离爱尔兰。到了纽约，正赶上大禁酒，他认为自己简直掉进了地狱。但他随即发现了地下酒吧，就又眉开眼笑了。

在美国和英国游荡和痛饮过后，江河日下的光景令他开始渴望安宁。他回到了贝尔法斯特市，因为他的出现，那里炸开了锅，他却说：去他们的吧。他常和安德森镇的女士们闲聊，她们用美色诱惑他，可他却把她们打发了，继续喝自己的茶。他已经烟酒不沾，美色又有什么用？不久，他死在皇家维多利亚医院。

我的母亲叫安琪拉·西恩，是和她的母亲、两个哥哥托马斯和帕特里克，以及一个姐姐阿格尼斯在利默里克的贫民窟长大的。她从来没有见过自己的父亲，原因是在她出生几周前，他就溜到了澳大利亚。

在利默里克的小酒馆喝了一夜的黑啤酒后，外公摇摇晃晃地走在小路上，一路哼唱着他最喜欢的那首歌：

是谁把罩衫扔进了墨菲太太的炖菜汤？

无人搭理他只好一直高声嚷：

定是爱尔兰脏鬼的恶作剧，

看我不好好痛揍他一场，

竟敢把罩衫扔进墨菲太太的炖菜汤。

他的心情出奇的好，于是想和一岁的小帕特里克逗乐。可爱的小家伙深爱着他的父亲。父亲把他扔到半空中，他便大笑个不停。没事的，别怕，小帕特，没事的，别怕，飞到黑黑的天上去喽，好黑好黑的天呀。噢，耶稣啊，他没能接住这个落下来的孩子，可怜的小帕特里克头先着地，发出“格”的一声，接着又呜咽了几下，便没了声息。外婆从床上吃力地抬起身子（她当时正怀着孩子，那就是我的母亲），好不容易把小帕特里克从地上弄起来。她冲着孩子长叹一声，然后转

向外公：滚出去！滚！你再多待一分钟，我就找斧子劈你，你这个酒疯子！耶稣作证，我会用绳子绞死你。滚出去！

外公立在原地一动不动，像个男子汉一样。我有权待在自己家里，他说。

她抱着这个受伤的孩子，肚子里还有另一个健康的孩子折腾着，她向他冲过去，疯狂地逼向他，他顿时软下来，跌跌撞撞地逃出屋子，奔上小路，一口气跑到澳大利亚的墨尔本才停下来。

我的舅舅小帕特再也没能恢复原样。他的大脑变得迟钝，走起路来左腿和身子朝相反的方向扭着。他没有读过书，但上帝却在用另一种方式保佑他。八岁开始卖报纸的时候，他比财政大臣还会算账。没人知道人们为什么叫他“西恩修道院长”，不过全利默里克的人都喜欢他。

我母亲的麻烦从她出生之际就开始了。外婆躺在床上，一边因为阵痛气喘吁吁，一边向孕妇的保护神圣哲拉·马则祷告个不停。接生护士欧哈罗兰穿着一身华丽的衣服站在旁边。正赶上新年前夜，欧哈罗兰焦急地盼着这个孩子快快出生，她好及时赶赴聚会，参加庆典。她对我的外婆说：请你用力，求你啦，用力。耶稣、马利亚和圣约瑟啊，要是你们不让这个孩子快点的话，新年到了他也不会出生的，那我这身新衣又有什么用处？甭管什么圣哲拉·马则了，在这种时候，男人能有什么用？就算他是圣人又怎么样？圣哲拉·马则屁用不顶！

外婆又向难产保护神圣安妮祷告，可是孩子仍不肯出来。欧哈罗兰护士便让外婆向圣犹大祷告——他可是人们处于绝望境地时的保护神。

圣犹大，危急关头的保护神啊，快救救我，我不行了。她嘟囔着，用着力，婴儿的头露出来了，只有一个头，那就是我的母亲。这时候，夜半的钟声响了，新年到了。口哨、喇叭、警笛、铜管乐队，同时在利默里克城喧嚣起来，人们喊着、唱着“新年快乐”。祝愿友谊地久天长。

教堂的祈祷钟声全部敲响了，欧哈罗兰护士为她那身没派上用场的新衣流下了泪水，那孩子仍然原样停在那里，她也仍然穿着这身新衣待在原地。请你出来吧，孩子，好吗？外婆猛一用力，孩子出世了，一个可爱的小女孩，长着乌黑的鬈发和一双充满哀怨的蓝眼睛。

啊，老天在上，欧哈罗兰护士说，这孩子跨了两个年度，头生在新年，屁股生在旧年。还是说头生在旧年，屁股生在新年？你得给教皇写信，太太，搞清这孩子到底算哪年生的，而我要把这身衣服留到明年再穿了。

孩子取名叫安琪拉，因为她降临人世的那一刻，晚祷钟声（Angelus）正好在新年的午夜时分响起，还因为，她的确是个小天使。

像童年时那样爱她吧，
哪怕她虚弱，衰老，发色灰白。
因为你永远不会失去母爱，
直到她有一天在地下长眠。

在圣文森特保罗学校，安琪拉学会了读书、写字和算术，到第九个年头，她的教育就结束了。她开始尝试做一个小时工，一个仆人，一个戴着小白帽随时为人开门的女佣，但她又学不会屈膝礼。她的母亲说，你根本就没有这种能力，你一点用都没有。为什么你不去美国？各种各样的废物在那儿都能找到位置。我给你盘缠。

到达纽约时，她正赶上大萧条时期的第一个感恩节。在布鲁克林克拉森大街的丹·麦克阿多利和他妻子敏妮举办的聚会上，她邂逅了马拉奇。马拉奇很喜欢安琪拉，她同样很喜欢他。他有一种狡黠而又怯懦的神情，那是刚刚因抢劫蹲了三个月班房的缘故。在地下酒吧里，他和朋友约翰·迈克艾兰听说那辆卡车上装着满满的猪肉和豌豆罐头，于是铤而走险，但他们不会开车，卡车在默特尔大街上东倒西歪。警

察盘查了这辆车，结果令他们大惑不解，竟然有人愿意劫持一辆没有装着猪肉和豌豆罐头、只装着几箱纽扣的卡车。

安琪拉被这狡黠而又怯懦的神情所吸引，马拉奇蹲了三个月班房后也备感孤单，所以这次邂逅必然产生那种“双膝打战”的情景。

所谓“双膝打战”，就是指一男一女踮着脚尖，抵着墙壁，竭力控制因兴奋而抖个不停的膝盖，却又不能自己的那副样子。

“双膝打战”将安琪拉置于一种有趣的境地，自然这也招来了议论。安琪拉有两个表姐，麦克纳马拉姐妹——德莉娅和菲洛米娜，她们分别嫁给了梅奥县的吉米·福图恩和布鲁克林当地的汤米·弗林。

德莉娅和菲洛米娜块头都很大，胸部发达，性情凶悍。当她们走在布鲁克林的人行道上时，小人物们纷纷避让，以示尊重。这对姐妹晓得什么是对什么是错，认为任何疑惑都可以由一种东西来解决，那就是神圣的天主教和使徒教会。她们知道，安琪拉尚未婚嫁，不该让人说三道四，她们不能对此袖手旁观。

她们采取了行动，带着吉米和汤米向大西洋大街上的那家地下酒吧进发。每个星期五，马拉奇都会在那里出现，那是他有工作以后发薪水的日子。店铺里的伙计乔伊·卡西马尼不想放这姐妹俩进来，但菲洛米娜警告他，要是他不想让自己的鼻子从脸上搬家，不想让那扇门散架，那最好给她们开门，因为她们是带着上帝的使命来的。于是乔伊说：好吧，好吧，你们这些爱尔兰人。天哪！要有麻烦了，要有麻烦了。

马拉奇远远地待在酒吧的另一头，脸色发白，冲着两个胸部发达的女人献上一丝苦笑，递给她们一杯酒。她们不为所动，德莉娅说：我们不知道你来自北爱尔兰的哪一个阶层。

菲洛米娜说：我们怀疑你家里有长老会教徒，这样可以解释你对我们表妹干下的那些事。

吉米说：啊，那么，啊，那么，就算他家里有长老会教徒，也不

是他的错呀。

德莉娅说：你给我闭嘴。

汤米插进来：你对那个可怜姑娘干下的事情，对爱尔兰民族来说，是极不光彩的，你应该为自己的行为感到羞耻。

啊，我是为自己的行为感到羞耻，马拉奇说，我是为自己的行为感到羞耻。

没有人要你说话，菲洛米娜说，你的蠢话造成的伤害够多的了，还是赶快闭上你的臭嘴吧。

在你闭上臭嘴后，德莉娅说，我们来谈谈你和我们那可怜的表妹安琪拉·西恩的正事。

马拉奇说：啊，的确，的确，正事归正事，我很高兴趁此机会，请你们每人喝上一杯。

收起你的酒，汤米说，倒在你屁股上吧。

菲洛米娜说：我们的小表妹一下船，你就盯上了她。在利默里克我们是讲道德的，你知道，道德。我们不像安特里姆郡的野兔子，那地方爬满了长老会教徒。

吉米说：他长得不像长老会教徒。

你给我闭嘴，德莉娅说。

我们还注意到另一件事，菲洛米娜说，你的行为很古怪。

马拉奇笑了：是吗？

是的，德莉娅说，这是你一开始就引起我们注意的原因之一，你那古怪的行为给我们一种很不舒服的感觉。

就是长老会教徒那种鬼鬼祟祟的微笑，菲洛米娜说。

啊，马拉奇说，那只是因为我的牙齿有毛病。

管它牙齿不牙齿、举止古怪不古怪的，你得娶那姑娘，汤米说，你要上教堂举行婚礼。

啊，马拉奇说，我可没打算结婚，你们知道，没有工作，我没法

养家糊口……

结婚就是你要做的事，德莉娅说。

上教堂举行婚礼吧，吉米说。

你给我闭嘴，德莉娅说。

马拉奇目送她们离去。我现在是进退两难，他对乔伊·卡西马尼说。

骗你不是人，乔伊说，看见那两个小姐向我走过来，我简直想去跳哈得逊河。

马拉奇开始考虑自己的困境。他的口袋里还有上次工作赚得的几美元，他有个叔叔在旧金山或是加利福尼亚的其他什么山。去加利福尼亚，远离这对胸部发达的麦克纳马拉姐妹和她们那可恨的丈夫，岂不更好？他确实应该离开，他要畅饮爱尔兰人酿的酒，庆祝自己的决定。乔伊为他倒酒，要知道，这酒差点烧破他的喉管。爱尔兰酒，一点没错！他对乔伊说，这是禁酒时期出自魔鬼之手的产物。乔伊耸耸肩：我什么也不知道，我只管倒酒。这总比没酒喝要强。马拉奇还想再要一杯。乔伊，你也来一杯，也问问那两个体面的意大利人想喝什么。你说什么？当然，我有钱付账！

他在长岛火车站的长凳上醒来时，看见一个警察正用警棍敲打他的靴子。他的逃命钱不见了，这回麦克纳马拉姐妹该活吞掉他了。

圣约瑟节，三月里一个寒冷的日子，也就是“双膝打战”后的四个月，马拉奇娶了安琪拉。八月，他们的孩子出世了。十一月的一天，马拉奇喝醉了，决定去为孩子办理出生登记。他想以自己的名字为孩子命名，但是，他的北爱尔兰口音和酒后的语无伦次，弄得那位登记员稀里糊涂，结果在出生证明上登记的仅仅是麦尔这个名字。

直到十二月底，他们才带麦尔去圣保罗教堂受洗，并按照他祖父和阿西西圣人的名字弗兰西斯给孩子命名。安琪拉还想根据利默里克

保护神的名字，给孩子取一个中间名“门沁”，可马拉奇坚持说，他的儿子不能取一个利默里克人的名字，加一个中间名是残暴的美国人的习惯，既然已经按照阿西西圣人的名字受洗了，第二个名字就没有必要了。

受洗的那天耽搁了一点时间，因为选定的教父约翰·迈克艾兰在地下酒吧喝多了，早把自己的职责忘到了九霄云外。菲洛米娜告诉丈夫汤米，他必须当教父。孩子的灵魂是危险的，她说。汤米低下了头，咕哝道：好吧，我当教父，但是要是他长大后像他父亲那样爱惹麻烦，举止古里古怪的话，我可不负责任，到时候他可以到地下酒吧去找约翰·迈克艾兰。神父说：你说得对，汤姆，你是一个正派人，好人从不跨进地下酒吧半步。马拉奇刚从那里出来，觉得自己受到了侮辱，想同神父理论，再好好亵渎一下神灵：拿下你那副领子，我们来看看谁是个正派人。胸部发达的姐妹俩和她们的丈夫赶紧把他拦回来。刚做妈妈的安琪拉一时着急，竟忘了自己正抱着孩子，一撒手把他丢进了洗礼盆，来了个新教式的全身浸礼。辅祭^①协助神父把婴儿从洗礼盆里捞了出来，交给安琪拉。安琪拉呜咽着抱住孩子，水弄得她满胸脯都是。神父哈哈大笑，说他从没见过这样的景象，这孩子现在是个标准的小浸信会^②教徒了，不再需要神父了。这话又一次激怒了马拉奇，他想向神父扑过去，因为这神父竟敢把他的孩子和新教徒视为一类。神父说：安静，这位兄弟，你是在上帝的屋子里。马拉奇说：什么上帝的屋子，狗屁！结果，他被扔到法庭街上，因为你是不能在上帝的屋子里说粗话的。

受洗后，菲洛米娜说她家就在街角，家里有茶和火腿，还有蛋糕。马拉奇问：茶？她说：是的，茶，你是想要威士忌吧？他说茶就很不错，

①举行弥撒时辅助神父的人，过去多由男孩担任。

②基督教新教的一支，认为洗礼必须行浸水礼。

但他得先去找约翰·迈克艾兰那家伙算账，那家伙很失礼，没有履行他的教父职责。安琪拉说：你不过是想找个借口跑到地下酒吧去。他说：上帝作证，我现在根本就没想到酒。安琪拉开始掉眼泪：在你儿子的受洗日，你还非要去喝酒不可。德莉娅当着他的面说，他是个讨厌坯，可你又能指望北爱尔兰人怎么样呢？

马拉奇看看这个，又看看那个，不停地倒腾着双脚，把帽子拉低遮住眼睛，两手往裤袋里一插，嘴里嗯啊着，标准的安特里姆郡偏远地区那帮人的作风，然后他转过身，快步走上法庭街，直奔大西洋大街的那家地下酒吧。他确信，他们会看在他儿子受洗日的分上，免费招待他一次。

在菲洛米娜的家里，姐妹俩和她们的丈夫又吃又喝，而安琪拉却坐在角落，抹着眼泪照顾孩子。菲洛米娜的嘴里塞满了面包和火腿，呼呼隆隆地对安琪拉说：这就是你犯傻的后果，还没等下船，你就被那个疯子迷住了魂。你应该单身，要是把这孩子送人领养，你现在就自由了。安琪拉哭得更厉害了。德莉娅发起了进攻：噢，别哭了，安琪拉，别哭了。怪不得别人，只能怪你自己，是你自己和一个北爱尔兰酒鬼找上麻烦，那家伙看上去甚至不像个天主教徒，行为还怪怪的。我想说……说马拉奇身上绝对有长老会教徒的味道。你给我闭嘴，吉米。

我要是你，菲洛米娜说，我一定不会再要孩子了。他没有工作，所以没有钱，而且像他那样酗酒，永远也不会有钱，所以……别再要孩子了，安琪拉，你听明白我说的了吗？

是的，菲洛米娜。

一年后，又一个孩子降生了。安琪拉按照他父亲的名字，叫他马拉奇，并给他取了一个中间名哲拉，那是他叔叔的名字。

麦克纳马拉姐妹说，安琪拉是一只光会下崽的兔子，她们不想再和她有任何关系了，除非她有一天觉悟。

她们的丈夫欣然同意。

在布鲁克林克拉森大街的广场上，我和弟弟小马拉奇一起玩耍。他两岁，我三岁。我们坐在跷跷板上。

一上一下，一上一下。

小马拉奇升上去。

我跳下来。

小马拉奇跟着落了下来，跷跷板砸在地上，他尖叫着，用手捂着嘴，那里流血了。

啊，上帝，流血可不是件好事，妈妈会杀了我的。

妈妈正从广场对面走过来，她的大肚子让她步履艰难。

她问：你干了什么？你对这孩子干了什么？

我不知道说什么好，我不知道我都干了什么。

她揪住我的耳朵：回家，睡觉去。

睡觉？大中午的？

她推着我朝广场的大门走：快走。

她抱起小马拉奇，步履蹒跚地走了。

我父亲的朋友麦克阿多利正站在我们那栋楼的外面，他和妻子敏妮站在人行道边，看着一条躺在阴沟里的狗。那狗的脑袋上全是血，和小马拉奇嘴里流出的血的颜色一模一样。

小马拉奇身上有狗那样的血，狗身上有小马拉奇那样的血。

我拽住麦克阿多利先生的手，告诉他，小马拉奇也有狗身上那样的血。

噢，他是有，没错，弗兰西斯。猫也有，爱斯基摩人也有，都是这样的血。

敏妮说：得了吧，丹，别吓唬这小家伙了。她告诉我，这条可怜